

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对募集资金鉴证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泽达易盛”或“公司”）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，并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的相关要求,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:

一、非标准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

具体鉴证结论如下:

泽达易盛公司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了服务器托管费 7,631,290.00 元，因泽达易盛公司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，托管方由算力（福建）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盈发信息科技（厦门）有限公司，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，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、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，从而无法确认上述托管费支出用于公司募投项目。

我们认为，除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，泽达易盛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（上证发〔2022〕14 号）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泽达易盛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二、董事会针对鉴证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，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理解和认可，尊重其独立判断，认为该鉴证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面临的实际情况，我们无异议。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对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及消除影响的具体措施

公司将针对审计机构提出的事项深入开展自查，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，进一步细化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流程管控，从决策到相关部门执行、信息披露等各个程序上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。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、关键岗位业务人员对相关法规、管理制度、审批流程的学习培训，强化关键人员、关键岗位的规范意识，提高公司管理层的规范认识，严格执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。

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8日